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 2026-029

#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健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激励与约束机制，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适用对象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职工担任的董事；不适用于独立董事和不在公司领薪的董事。

（二）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 （一）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实际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含职工董事），其薪酬主要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岗位确定，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国资监管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最终确定。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任期激励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主要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岗位，参考同

行业薪酬水平、国资监管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最终确定。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任期激励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 1.薪酬结构

(1) 年度薪酬总额=基本年薪+绩效年薪；

(2) 绩效年薪占比不得低于年度薪酬的 50%；

(3) 任期激励不超过任期内年度薪酬总额的 30%，任期届满考核后分期兑现。

#### 2.基本年薪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根据岗位职责、承担风险、贡献大小等因素合理确定，由公司按月发放。

#### 3.绩效年薪

绩效年薪基数=基本年薪×年度经营业绩考核评价系数×绩效年薪调节系数；考核指标设定及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执行；绩效年薪实行预兑现与年度清算相结合，考核结束履行决策程序后清算兑现。

#### 4.任期激励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激励（任期三年），主要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岗位，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国资监管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最终确定，任期激励不超过任期内年度薪酬总额的 30%；考核指标设定及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执行；任期激励按先考核后兑现的原则实行延期支付，根据任期考核结果，当年兑现 70%，次年 12 月兑现 30%。

5.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年度薪酬考核指标及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执行。

### 四、其他说明

(一) 除特别说明外，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及

社会保险等费用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多个职务的，兼职不兼薪，不重复计发；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履职不力、安全事故、违规违纪、重大损失等，按相关规定扣减、停发、追回部分或全部绩效年薪及任期激励；

（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本人原因任期未满的，不得兑现任期激励收入；非本人原因任期未满的，根据任期经营业绩考核评价系数，结合本人在企业负责人岗位实际任职时间及贡献，兑现相应的任期激励收入。

## 五、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国资监管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2026 年 5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6-024）。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